



中检华日  
CCIC-Fairreach



151300120039

# 检 验 报 告

报告编号: FRK202101593

样品名称: 葱烧排骨

委 托 方: 厦门如意三煲食品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21-02-08

福建中检华日食品安全检测有限公司

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FRK202101593

第1页 共2页

委托方: 厦门如意三煲食品有限公司

地址: 厦门市同安区集隆路1999号

样品来源: \*\*\*\*\*

样品名称: 葱烧排骨

样品标记: 2021.1.17

样品状态: 标识完好, 样品冷冻

样品数量: 8包 200g/包

接收日期: 2021-02-02

检验日期: 2021-02-02 至 2021-02-08

检验依据: 1.SB/T 10379-2012《速冻调制食品》  
2.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

检验结果: 详见附页

检验结论: 1.总汞因GB 2762-2017标准未作要求故不作符合性评价;  
2.其余所检项目符合SB/T 10379-2012(菜肴制品、生制品)标准指标要求。



授权签字人: 连文浩

签发日期: 2021-02-08

## 声明:

- 1.检验报告涂改无效;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;检验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(一页以上)无效。
- 2.检验报告复印件如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骑缝章(一页以上),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。
- 3.样品、样品名称、样品标记及样品来源等系委托方自行声明。除非另有说明,本检验报告仅对所收到的样品负责。未经本公司同意,委托方不得擅自使用检验结果进行不当宣传。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,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(以邮戳为准)内向本公司提出。
- 4.判定依据由委托方指定,判定结果仅对所收到的样品负责。检验结果使用、使用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损失,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

# 检验报告

报告编号: FRK202101593

第2页 共2页

**检验结果:**

序号	检验项目		单位	检验结果	标准指标	单项判定	检验方法
1	感官	色泽	—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色泽	符合	SB/T 10379-2012 
		组织结构		符合该类产品的组织要求	符合该类产品的组织要求		
		杂质	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	
		滋气味	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滋气味	具有该产品特有的滋气味		
		形态	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形态	具有该产品应有的形态		
2	铅 (以Pb计)	mg/kg	<0.05	≤0.5	符合	GB 5009.12-2017 (第二法)	
3	总砷 (以As计)	mg/kg	<0.04	≤0.5	符合	GB 5009.11-2014 (第一篇 第二法)	
4	总汞 (以Hg计)	mg/kg	<0.05	—	—	GB 5009.17-2014 (第一篇 第一法)	
5	镉 (以Cd计)	mg/kg	<0.02	≤0.1	符合	GB 5009.15-2014	
6	铬 (以Cr计)	mg/kg	<0.1	≤1.0	符合	GB 5009.123-2014	
7	过氧化值 (以脂肪计)	g/100g	0.039	≤0.25	符合	GB 5009.227-2016 (第一法)	
8	沙门氏菌	/25g, 5个检样	未检出, 未检出, 未检出, 未检出, 未检出	0 (n=5, c=0)	符合	GB 4789.4-2016	
9	金黄色葡萄球菌 (平板计数法)	CFU/g, 5个检样	<10, <10, <10, <10, <10	m=1000, M=10000 (n=5, c=1)	符合	GB 4789.10-2016 (第二法)	

注1: m表示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, M表示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, n表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, c表示最大可允许超出m值的样品数;

注2: 单项判定根据检验结果做出符合性评价, 未考虑不确定度影响。

\*\*\*本报告结束\*\*\*